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哈焊华通”）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公司变更非独立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徐锴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徐锴先生因工作岗位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徐锴先生原定任期至2025年6月26日，辞任后，将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徐锴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经营和董事会运作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徐锴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诚信勤勉、恪尽职守，公司及董事会对徐锴先生在任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给予高度评价，并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确保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对吕晓春先生的专业能力、任职经历等基本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其在任职资格方面拥有履行职责所具备的能力和条件，能

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具备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吕晓春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如吕晓春先生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为非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吕晓春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徐锴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徐锴先生具备任职公司副总经理的相关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

附件：1、吕晓春先生简历

吕晓春先生，197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机械科学研究院哈尔滨焊接研究所材料加工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

主要经历：2004年7月至2017年11月，历任机械科学研究院哈尔滨焊接研究所研发中心职员、工程师、技术质量部副部长、高级工程师；2017年11月至2022年12月，历任哈尔滨焊接研究院有限公司技术质量部副部长、质检所常务副所长、所长、质检中心主任、行业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2018年6月至今，任国家焊接材料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常务副主任；2022年12月至今，历任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哈尔滨焊接研究所有限公司质检中心主任、行业中心主任；2022年12月至今，历任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哈尔滨焊接研究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吕晓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2、徐锴先生简历

徐锴先生，197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哈尔滨工业大学焊接工艺及装备专业本科学历，研究员，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中国焊接协会常务理事。

主要经历：1995年7月至2001年4月，任机械科学研究院哈尔滨焊接研究所技术员；2001年4月至2018年5月历任哈尔滨威尔焊接有限责任公司技术部副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2015年9月至2018年5月任哈焊华通副总经理；2018年5月至2022年12月任哈尔滨焊接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12月至2023年8月任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哈尔滨焊接研究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6月至2023年12月，任哈焊华通董事；2022年11月至今，任哈尔滨威尔焊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公告日，徐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

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